

证券代码：301176

证券简称：逸豪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（星期一）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冶金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剑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，董事张信宸先生及独立董事刘文成先生、吴雯雯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开先生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专项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

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 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能够公允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有合理性，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鉴于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已修订，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责、权利、义务和责任，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，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管理与监督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的相应内容进行同步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（2026 年 8 月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